

國立白河高級商工職業學校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行政會報紀錄

壹、時間：110 年 12 月 8 日(星期三) 下午 3 時 00 分

貳、地點：本校校長室

參、參加人員：如簽到表

肆、主持人：薛東埠校長

紀錄：鄭焜保

伍、列管事項執行情形：

編號	案由	執行情形	列管出處	進度分析		
			執行單位	已完成	正在辦理	尚未辦理
1	空間活化規劃，消除校園死角，重訓室移至立信大樓地下室，健身器具間距加大，加裝軟墊、空調及照明等	規劃中	110.9.8 主管會報		V	
			學務處			
2	110 年度校園多媒體聯控伺服系統暨防疫雲端教育平台計畫。	規劃中	110.9.15 行政會報		V	
			教務處			

陸、校長致詞：

- 一、請各處室彙整各項比賽及行政效能實施成果，依照 PDCA 模式整理上網以利校務宣傳，並公布於公布欄。
- 二、請做好校園安全管理及交通安全相關宣導，提醒學生假日生活及交通安全，學生利用假期返校之安全規範，並加強生活常規管理。
- 三、請規劃各科校外教學模式及數量，各科之教學設備宜充分使用於教學雲用之上，而不是頻繁實施校外教學假手外援。
- 四、請各科規劃事宜校外教學之 SOP，使勞逸均衡，並於教學研究會訂好期程及比例，促使學生最好學習之循環。
- 五、請宣導學生關於性別平等、防範霸凌等資訊，協助學生適應學習。
- 六、請鼓勵同仁合作開設跨群組跨學科之多元選修及彈性課程，提供學生多元學習之機會。
- 七、請學校各項代表隊即時規劃參與比賽需求，因為經費有限，請選擇必要參加之比賽為主：教育部國教署之比賽優先、其次高中體總、市中運及中等學校運動會等，其餘各項比賽對學生升學有助益者方參加，指導老師請謹慎安排，不宜流為公差性質。
- 八、請做好處室工作分配及協調工作，關於學生權益及活動宜採實體調查，而非僅網路調查之途徑。
- 九、請就本身職掌工作訂好效率，隨時掌握工作進度，避免延誤。

十、請討論並規畫執行期末學生及教師聯誼活動，例如：學生烤肉活動、路跑、教師暖冬活動等，提升師生學習士氣。

柒、各處室報告：

一、教務處：

【教學組】

(一)111 年度學習扶助申辦作業

1. 依據：110 年 12 月 1 日臺教國署高字第 1100162511 號辦理，略以如下：

(1)目的：強化學生學習動機，提升學生素質，縮短學習落差，運用各項資源進行差異化教學，協助學生有效學習。

(2)應按學校類型適用之課程綱要申請學習扶助課程；惟不得開設拔尖、軍訓、技能檢定(技藝)競賽、語言檢定或技能檢定等課程，且不得與一般課業輔導或重修、補等課程混淆或混班上課。

(3)申辦截止日：110 年 12 月 24 日(星期五)前上網完成填報。

2. 依 110 年 11 月 19 日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辦理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扶助方案補助要點修正規定，略以如下：

(1)本校屬非山非市學校，參與學生不受成績「待加強」及「後百分之三十五」之條件限制。

(2)學校辦理學習扶助教學，其節數限制如下：

- a. 學生每人每週至多 5 節。
- b. 寒假期間，不得超過 40 節。
- c. 暑假期間，不超過 120 節。

(3)同一課程如已接受身心障礙學生學習扶助補助者，不得申請。

(4)開班人數：6 至 12 人。(身心障礙專班 5 至 10 人)

(5)因疫情關係實施線上教學之總節數計算，(總班級數)乘以(十二節)為限。

3. 本校作業注意事項

(1)本校規劃非正課方式辦理，預計星期一至星期四第 8 節，類輔導課的形式開設，或周末、寒暑假期間辦理，擬開設國、英、數及各專業類科等課程，鼓勵有意願參加的學生，充實增廣補強。

(2)請各科科主任、科召酌情申辦，填寫學習扶助申請表(如下表)，並請於 12 月 17 日(星期五)前寄至教學組信箱，前開公文、表件，已一併寄至各位同仁信箱。

國立白河高級商工職業學校 111 學年度學習扶助申請表

學制	開課別	開課學期	開課時間	開課名稱	開課科別或群別	開課對象	授課教師	每週節數	上課週數	總節數	鐘點費		教育行政費
技術型	非正課										0	0	0
技術型	非正課											0	0
技術型	非正課											0	0
技術型	非正課											0	0
技術型	非正課											0	0
合計								0		0	0	0	0

請各科主任、科召集人、酌情規劃申辦，請於 12 月 17 日(星期五)前，將本表回傳至教學組信箱 a004@ps.phvs.tn.edu.tw，由教務處最後彙整確認後，逐級核章完成後續申請。

(二)依本校優質化計畫「110-A2-7 國際教育宏觀視野」，國際教育教材研發競賽，近日內規劃相關辦法，屆時請同仁共襄盛舉。

【註冊組】

(一)本校學生學習歷程檔案平台於 110 年 12 月 3 日起開始啟用，新入口網址：<http://ast.phvs.tn.edu.tw/ELF>。

(二)本校 109 學年度學習歷程檔案提交已在 110 年 11 月 19 日順利完成，感謝各位導師及科主任協助督促；今年因為疫情緣故，學生上傳及勾選期限延長，以致壓縮了提交時程的期限，進而影響後續收訖明細作業，因此，今年確認收訖明細人數比去年減少許多，懇請各科主任協助宣傳，請同學注意學習歷程作業時程，不要遺漏每一個程序，以保障自己的權益。

(三)111 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簡章，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業已公告在其網站提供下載，110 年 11 月 24 日技專招聯試字第 1102130150 號函通知各校上傳遴選辦法期程由 110 年 11 月 26 日起至 111 年 1 月 6 日。

(四)本校 110 學年度辦理新生校內轉科，實施計畫將於 110 年 12 月 15 日公告，110 年 12 月 27 起開始申請，截止日 110 年 12 月 30 日；面試時間訂在 111 年 1 月 3-7 日。

(五)本校辦理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公告轉學，報名時間：111 年 1 月 25 日(二)上午 8 時至 1 月 26 日(三)中午 12 時止。放榜時間：111 年 1 月 27 日(星期四)下午 5 時公告錄取名單於本校網站。

【設備組】：

(一)本組將在 12/15 下午 1-3 點於多媒體電腦教室舉辦優質化計畫

「110-A2-6 發展資訊科技融入教學課程」之資訊科技應用於教學研習，將邀請崑山科大徐國鈞教授分享如何吸引同學上網課與教師常用的教學工具軟體等，請同仁踴躍參加。

【實研組】：

(一)統計至 110.12.6 為止招生宣導日期及人員名單

招生國中	日期	時間	方式	招生人員
後壁國中 (已完成)	110.12.3 (五)	15:~15:45	入班宣導 (3班)	張振墉主任 朱曼伶主任 黃千紋組長
白河國中 (已完成)	110.12.4 (六)	8:00~12:00	校慶活動	朱曼伶主任 吳俐禎組長
東山國中	110.12.10 (五)	9:00~11:30	升學博覽會	郭東茂主任
民生國中	110.12.17 (五)	8:00~12:00	校慶活動 (高中職博覽會)	廖甲茂主任 陳禹彤主任 (師生共4人)
忠和國中	110.12.30 (四)	13:30~14:30	升學博覽會	張振墉主任
大業國中	110.12.27 (一)	8:20~09:05	入班宣導 (4班)	郭東茂主任

(二)12/15(三)~12/29(三)辦理優質化各科成果發表，煩請各科主任將本學期學生成果作品擇優數件於 12/6(一)~12/14(二)09:00~16:00 陳列在實習處的作品展覽室，並請向各任課老師廣為宣傳，可於 12/15(三)~12/29(三) 08:00~16:00，帶領班級學生前往展覽室參觀各科的成果作品。

(三)優質化成果報告原訂每年八月書寫，為避免各科組因時間太久而忘記執行細節與優秀成果，請於 111 年 1 月 28 日前繳交 110 優質化「期中」成果報告給各子計畫負責人，以利資料統整。

二、學務處：

【訓育組】

(一)11/2(二) 證件照拍攝完成。

(二)11/10(三) 團體照拍攝完成。。

(三)12/1(三) 第一次畢冊教學完成。

(四)12/22 (三)歲末聯歡及社團成果發表活動，預計結合白商好聲音比賽在活動中心舉辦。

(五)二年級校外教學活動進行意願調查已完成，學生投票結果如下：

二年級城市探索教育之旅意願調查結果	
填表總人數	98
重複無效填表人數	6
有效填表數	92
參加人數共計	80
不參加人數	10
A方案：高雄城市探索之旅	27
B方案：屏東鄉鎮探索之旅	55

B方案 55 票勝出。目前正進行招標流程，預計於下學期 3 月辦理。

●教官室

【近期已完成事項】

- (一)111 年度編制外宿舍生輔人員計畫申請(2 員共 119 萬)。
- (二)10 月 6 日班會校園安全問卷調查(未有疑似霸凌案件)。
- (三)直立式廣告機交貨(目前由校安人員歐穎達保管，有需使用可向歐員洽詢)。
- (四)特定人員尿液篩檢(11 月份篩檢 4 員均為陰性)。

【近期待完成事項】

- (一)110-1 學期新生教育儲蓄戶募款。
- (二)學生宿舍及職務宿舍修繕工程執行(已展延至 111 年 2 月底執行完畢)。
- (三)110 年度宿舍生輔人員執行成果函文國教署。
- (四)南亞科技大學國防培育班軍官團學生參訪預於 12 月 2 日實施。
- (五)教育儲蓄戶募款大戶及南山人壽賀年卡規畫製作。

※住宿人員：一般生：30 員(女 6 男 24) 球隊：35 員 共 65 員

三、總務處：

【工程案件】：

目前工程案件	工程進度
1. 土木科新建實習工廠 (新建工程，需申請建照)	1. 109. 9. 30 完成遴選建築師。 2. 109. 10. 22 開會確定興建地點在操場單槓場地。 3. 109. 11. 23 進行書圖審查。 4. 109. 12. 25 書圖修改完成。 5. 水電外管線經費不夠，另外申請經費。 6. 建照實際申請位址請建築師發文予本校確認。 7. 國教署 11/05 另外補助 145 萬外管線經常門。 8. 110. 12. 10 第四次開標。

2. 活動中心訴訟案	二審進行中
3. 太陽光電風雨球場	1. 110.6 月因疫情申請展延至 110.8.25 2. 屋頂型及停車場已於 8/25 完工，風雨球場已完成併聯，餘球場地面及周邊設施尚未完工。
4. 立信大樓東、西側 2.3.4 樓廁所整修工程	12/3 完成驗收。
5. 活動中心門窗整修工程	完成驗收。
6. 宿舍整修工程	1. 2/24 規劃設計監造發包完成。 2. 3/30 完成書圖設計。 3. 書圖雲科大審查通過，進行工程招標。 4. 110.7.2 工程標第 1 次開標，7/15 第 2 次決標，11 月底完工。 5. 逾期追縱中。
7. 活動中心電力整修	1. 7/6 遴選規劃設計廠商，8/24 交件。 2. 預算書圖審查完成，10/13 第 1 次開標，10/26 工程決標。 3. 施工中。
8. 全校話機系統汰換更新	規劃設計中， 預估需要 142 萬元經費。
9. 校門車輛 e-tag 感應系統建置	建置完成，試運轉中。
10. 輔導室、立志大樓… 等門窗更新工程	規劃設計中，預估需要 1,342,584 元經費，110 年已編列 66 萬元經費， 尚不足 68 萬元經費。

四、實習處：

(一)本校與國立勤益科大辦理產學攜手合作計畫，電機資訊學生有機會就讀該校。

【實習組】

(一)11/10(三)工商科技藝競賽選手授旗。

(二)11/11(四)工、商科技藝競賽指導老師行前座談會。

(三)11/17(三) 110 年度國教署優化實作環境計畫輔導訪視。

(四)11/23(二)-11/26(五) 資訊三林靖展,林家興參加 110 學年度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工業類榮獲優勝兩名第 11 名,指導老師:吳鼎然主任,郭啟源老師。

(五)【111 充實教學及實習設備計畫】初審版寄出。

(六)11/30(二)-12/02(四) 商科技藝競賽。

【就業組】

(一)110-1 國中職業試探，目前 3 所學校，預定日期為：

(二)110/09/27(星期一) 六甲國中(圓滿完成)

110/12/16(星期四) 東原國中

110/12/29(星期三) 白河國中

(三)全國技能檢定第 3 梯次，乙級學科測驗時間為 110/12/19 (六)，請各位同仁加強對學生輔導與鼓勵。

(四)110-1【提升學生實習實作計畫】核定經費 30.6 萬元，請各科依時程辦理

(五)110-1 汽車修護科【就業導向專班】核定經費 13 萬元，請汽修科依時程辦理。

【實用技能組】

(一)112 學年實用技能班經國教署核定 3 班：汽車修護科、水電技術科、銷售事務科各 1 班、招生人數 35 人。

(二)111 學年實用技能學程課綱填報已於規定期限 12/1(三)完成。申請課綱調整期程為每年 4/16—6/15，於規定期程函文主管機關附課發會紀錄、簽到表、課程調整申請表。

(三)110-1 學期實用技能學程經費請於 12/15(三)前請購完畢。

(四)110-1 學年國中技藝班(商經科、電圖科、資訊科)經費請盡速核銷完畢。以利後續行政作業。

(五)110 學年台南市國中技藝競賽，各職種競賽日期如下，感謝各競賽指導老師辛苦：

職種	科別	競賽日期	競賽地點
基礎電子應用	資訊科	111/1/24(一)	慈幼工商
機械識圖與製圖	電圖科	111/1/24(一)	台南高工
中英文文書處理	商經科	111/1/26(三)	新榮中學

(六)110 學年度台南市國中技藝班輔導訪視(白河國中、六甲國中)。請下列各科備妥課程相關資料以因應教育局訪視工作。

合作學校	110-1 學期	110-2 學期	甲、訪視內容
白河國中	資訊科	機械科	教學課程：學習檔案、上課照片、實作成品、點名單 實習場域：工場平面配置圖、設備維護保養紀錄
六甲國中	商經科	土木科	

(七)110-2 學期國中技藝班合作學校、課程職群如下：

甲、白河國中(機械群)

乙、六甲國中(土建群)

丙、南新國中(商管群)

〈近期待完成事項〉：

(一)遴聘業界專家協同教學計畫。(110-1 核定 86,540 元)。

(二)優質化計畫 110-B3 加強學生多元展能。(110-1 核定 157,610 元)。

(三)12/20(一)~12/30(五)第二次校內技藝競賽。

五、輔導室：

【輔導室】

(一)穩定就學課程已於 10 月 26 日開始執行，各班有被抽離之學生皆已書面通知導師、任課老師及家長，本學期共開設 5 門課程，參加人數下表：

課程名稱	日期	學生名單
一起動起來	12/13、12/27 (一) 14:00-15:50	水電三忠 01 尤 0 霆、03 李 0 華、06 林 0 金、 11 鄭 0 修、12 賴 0 佑、13 蘇 0 龍、 15 邱 0 崑 資處一忠 07 盧 0 文
樂趣桌遊去	12/07 (二) 08:00-12:00	電圖一忠 4 黃 0 彰、電機一忠 2 吳 0 學 汽修一忠 5 朱 0 恩、汽修一忠 8 岡 0 鈺
飲料調製室	12/7(二) 08:00-12:00	資處三忠 09 翟 0 堃、資處一忠 07 盧 0 文 汽修二忠 吳倉任、21 賴 0 儀
芳療按摩室	12/03 (五) 12:00-15:50	資處一忠 7 盧 0 文、汽修三忠 9 葉 0 君 汽修二忠 8 李 0 錕、綜合一忠 2 胡 0 華
塔羅療心事	12/02、12/09、12/16、12/23 星期四 12:00-15:50	資處三忠 9 翟 0 堃、電圖一忠 4 黃 0 彰 汽修三忠 9 葉 0 君、商經三忠 10 蔡 0 芳 資處二忠 07 陳 0 葦

(二)110/12/15 (三) 13:00-16:30 辦理家庭教育教師進階工作坊，講師：孔守謙心理師，地點：團諮室，研習代碼：3277797

(三)12 月開始進行高三多元入學入班宣導。

【特教組】

(一)110/11/30(二)及 110/12/07(二)辦理綜合科兩場校外職場參訪體驗活動，地點：贊美酒店、金元成企業有限公司(製麵工廠)、關子嶺統茂溫泉會館、烏樹林敏寧蘭園。

(二)110/11/19(五)上午、110/12/03(五)下午、110/12/17(五)上午辦理綜合二忠職場參訪活動，地點：台灣中油白河交流道站、7-11 東禎門市、卡多利亞良食故事館。

(三)110/12/02(四)、12/09(四)、12/16(四)、12/17(五)、12/23(四)、12/30(四)上午 10-12 點，辦理相關專業團隊小團體心理諮商活動，共 12 時，地點：團諮室，講師：榮騰達心理師。

(四)110/12/20(一)及 110/12/21(二)辦理綜合科學生性平小團體諮商活動
地點：團體諮商室，師資：王韻淳教師。

【資源教室】

(一)110/12/15(三)15:00-15:50 辦理特教宣導活動，採影片宣導方式(教育部國教署拍攝之特殊教育微電影)，師生利用班會課時間在教室觀看，並填寫回饋單。

(二)110/12/29(三)13:00-14:50 辦理特教知能研習，對象：全校教職員工，
講師：張閔翔心理師，地點：圖書館1樓。

六、圖書館：

(一)本校冷氣汰舊換新(節能變頻式冷氣)共計10台，共約廠商於10/27交機11/17安裝完成等待驗收。

1、校長室1台。

2、秘書室1台。

3、圖書館自主學習中心2台、三樓書庫2台。

4、家長會辦公室1台。

5、專任教師室3台。

(二)本館新書採購完成核銷及編目作業，近期將公告新書書單。

(三)11/10 上午8:50(三)協助拍攝畢業團體照已發佈於本校臉書粉絲專頁及Line本校社群供下載。

(四)11/17(三) 協助拍攝110年度優質化實作環境訪視活動照片。

(五)11/30(二) 協助拍攝110年度南區主計人員研習活動照片。

(六)12/15(三)於善化高中參加南二區圖書館工作研討會。

七、主計室：

(一)本校截至目前止購建固定資產達成率94.56%，目前僅剩圖書館冷氣標案未完成付款。

(二)110年度同仁國內出差旅費，最慢請於111年1月3日下班前將出差旅費報告表送達本室辦理核銷，逾期視同放棄支領差旅費。(出差旅費報告表請以A4直式列印,務必配合)

(三)部門計劃-各處室國內旅費剩餘數將於12/15下班後流用至「國內旅費」計畫，請同仁至該計畫項下登打出差旅費購案，會議結束後務必向同仁轉知，請配合。

(四)110年度請購系統於12/15下班後關閉請購功能，僅開放核銷作業，請各承辦人員應隨時注意各補助計畫購案是否都已請購(有執行率的問題)，有關法律義務該給付項目(國內旅費、兼代課、電話費及勞健保費等)仍開放到12月底，另111年度1月薪資、公保退撫等及各處室設備費及補助計畫，可於12/15以後上網開始請購，請自行切換年度。

(五)為配合年底關帳，本校零用金將於12/30繳回土銀公庫，12/30-12/31須支付之款項統一由本室開立傳票支付廠商(請同仁勿自行代墊購案款項)，請配合。

(六)110年12月份兼代課、平時課輔、社團、重補修、扶助、學生工讀費(含

勞保、勞退)、身障生輔導鐘點費、教官值勤費及特教助理員12月薪資等及已簽訂合約之應付金額等(權責屬於110年度),請各承辦人於111年1月3日下班前將購案(印領清冊)送達本室辦理支付。(發生時間點為110年12月份者,請務必於110年完成請購報支)

- (七)111年度各處室業務上需簽訂之維護合約(飲水機、電腦維護、機械保全等),請於12/30前完成,並將合約副本乙份送本室(付款之審核依據),請務必配合。
- (八)各補助計畫須於110年12月31日前完成結案並繳回剩餘數者,請各承辦單位儘速辦理,請配合。
- (九)11/30 本校已完成南區主計人員業務研習會,感謝各單位配合,再次謝謝。

八、人事室:

【近期待完成事項】:

- (一)辦理眷屬實物代金等免稅額調查。
- (二)辦理 110 年度公務人員國旅卡消費申請並完成核銷。
- (三)辦理退休教師賴峰池亡故後遺屬年金相關事宜。
- (四)辦理 110 年度公務人員不休假加班費請領及核銷。
- (五)辦理於 110 年 11 月 26 日召開公務人員考績委員會後之職員獎勵令核發。
- (六)於 110 年 12 月 17 日將本校教職員人力資源概況報送至高級中等學校教育人力資源資料庫。
- (七)辦理公務人員 110 年度考績作業。
- (八)於 110 年 12 月 10 前報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 111 年度訓練計畫預定辦理班別需求調查」。

【宣導及轉知事項】:

- (一)財產申報作業:
鈞長、總務曾主任、庶務呂組長及主計張主任等 4 人,業已完成 110 年財產授權作業,自 12 月 5 日起可使用自然人憑證登入「法務部公職人員財產申報系統」(申報人端),點選「下載 11 月 1 日財產資料進行申報」功能下載 11 月 1 日當日財產資料進行核對,並需於 110 年 12 月 31 日前使用上開系統上傳申報資料,完成申報作業,避免因逾期申報或因申報資料填載不完備而遭裁罰。
- (二)休假補助費:請各位主管轉知所屬公務人員,如有尚未申請國旅卡補助費用者,請儘速於 110 年 12 月 10 前送出申請,俾利後續核銷作業。

九、秘書室:

- (一)家長會及顧問團(自 10/8 -12/8 止)贊助本校活動經費如下:
 1. 11 月份贊助全中運不足經費 8556 元
 2. 11 -12 月份贊助技藝競賽(1)衣服(含選手、指導教師、行政團隊、顧問)17,630 元,(2)晏請工科賽選手及指導教師 19,260 元+晏請商科賽選手及指導教師 5,690 元,共計 42,580 元。
 3. 支援主計室活動 4,940 元

4. 慰勞棒球隊活動經費：12/7 慶功餐費 28,338 元+11/15 橘子 1,140 元

11/16 顧問招待餐費 35,000 元+11/25 顧問招待晚餐 38,500 元。

(二)110 年度內部控制自我檢查表，請各處室於 110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送回秘書室彙整。

(三)有關新公文系統，請各位同仁設定流程時，除了設定處室之外，尚需點選人選的姓名，才不會變成待分派的公文而卡住流程。若是要決行公文一定要選點系統中設定的詞彙，接著加入自行批示的文字後再按[核示確定]，送回承辦人時公文才會出現「決」字，才有辦理歸檔。

(四)各位主任組長如果有文稿或資料要刊登 LED，請先製作成投影片或圖片檔，再寄送給我，我會協助送播。請留意圖片畫面大小為「高：8cm，寬 16 cm」 謝謝配合。

捌、提案討論：

案由一：訂定「111 學年度國立白河高級商工職業學校辦理科技校院繁星計畫校內推薦甄選作業實施計畫」，請討論。

提案單位：教務處註冊組

說明：

決議：照案通過

111 學年度國立白河高級商工職業學校辦理科技校院繁星計畫 校內推薦甄選作業實施計畫

110.12.8 行政會報訂定

壹、依據：111 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相關規定辦理。

貳、推薦委員會組織：

校長(主任委員)、教務主任(執行秘書)、學務主任、輔導主任、總務主任、圖書主任、實習主任、各科主任、教學組長、註冊組長共 15 人。(註：如有三等親以內之親屬在本校就讀高職三年級者不得擔任委員。)

參、被推薦學生報名資格：

- 一、就讀本校應屆畢業學生。
- 二、在校五學期學業成績平均在各科前 30% 以內者。
- 三、須全程就讀本校(含校內轉科生)。

肆、推薦作業程序：

一、辦理推薦作業：

- (一)校內報名作業辦理時間：111 年 2 月 18 日(星期五)至 2 月 24 日(星期四)止。
- (二)校內報名作業方式：由各科主任及每班導師依校內甄選條件推薦，每班至多三名。
- (三)填寫推薦甄選報名表(如附件一)。
- (四)繳交報名表及相關證明文件。

(五)繳交校內評比項目及績分表(如附件二)。

(六)請學生務必依公告之日準時辦理報名，逾時概不受理，以免因個人耽誤而影響其他學生的權益。

二、資料審查及決定推薦名單：

(一)依下列比序順序，優先推薦人選：

第1比序：5學期學業平均成績之群名次百分比。

第2比序：5學期部定必修科目專業及實習科目平均成績之群名次百分比。

第3比序：5學期技能領域科目平均成績之群名次百分比。

第4比序：5學期「英文」平均成績之群名次百分比。

第5比序：5學期「國文」平均成績之群名次百分比。

第6比序：5學期「數學」平均成績之群名次百分比。

第7比序：「競賽、證照及語文能力檢定」之總和成績。

第8比序：「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參與」之總和成績。

(二)推薦委員會會議於111年3月8日(二)~111年3月11日(五)召開，至多可推薦15名。

(三)各項分數，由校務系統採計，取自小數點第二位。

三、推薦作業期間各處室協助辦理下列作業：

(一)教務處：

說明推薦作業有關規定、負責校內申請登記、提供報名表件及科技校院招生訊息，並提供學期成績及相關科目成績之群名次百分比資料。

(二)學務處、實習處或其它辦理相關研習單位：

由主辦單位提供學生班級及社團幹部證書、競賽證明或研習、志工等證明。

(三)輔導室：提供各科技校院簡介及輔導學生選填志願等。

(四)各科主任：提供各科技校院簡介及輔導學生選填志願等。

四、工作檢討：由教務處召開年度推薦甄選作業檢討會。

五、若有未盡事宜，依據111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簡章相關規定辦理。

六、本實施計畫經行政會報通過並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訂時亦同。

附件一

111學年度國立白河高級商工職業學校辦理科技校院繁星計畫
校內推薦甄選作業報名表

甄選編號 (由註冊組填寫)		就讀學校	國立白河商工	照 片 (二吋半身照)
姓名		就讀科別		
通訊地址				
	電話		手機	
家長或 監護人	姓名		關係	
	電話		手機	
符合之報考資格				
(1) 該生在校學業成績(至畢業前一學期)各學期總成績平均排名在科前 30% 以內?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 全程(高一至畢業前一學期)是否就讀本校?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考生親自簽名			註冊組戳章
推薦人	導師簽章		
	科主任簽章		

申 請 日 期 : 1 1 1 年 2 月 日

注意事項:

1. 本報名表及【校內推薦甄選學生積分表】中之相關證明文件請於 **111/2/24(四)**前備齊後繳至註冊組，逾期不予受理。
2. 倘若通過乙(丙)級證照檢定而未能在校內推薦甄選報名截止日前送交教務處註冊組相關證明文件者，另請在 **111/2/24(四)**前網路列印成績證明送交註冊組備查。

附件二

111學年度國立白河高級商工職業學校辦理科技校院繁星計畫
校內推薦甄選作業積分表

班級：_____ 座號：_____ 姓名：_____

比序	評比項目	學生自評分數	教務處複審分數	證明單位或證明文件
一	5學期學業平均成績之群名次百分比			1.由註冊組提供相關科目成績之群名次百分比資料。 2.各項群名次百分比(R%)，R以整數單位計算(無條件捨入)。 3.比序一～六之表格內數值皆為群名次百分比值，其百分比最少者係指群排名中表現最佳之意。
二	5學期專業及實習科目平均成績之群名次百分比			
三	5學期技能領域科目平均成績之群名次百分比			
四	5學期英文平均成績之群名次百分比			
五	5學期國文平均成績之群名次百分比			
六	5學期數學平均成績之群名次百分比			
七	<u>競賽、證照及語言能力檢定：</u> <u>競賽、證照及語言能力檢定計分標準係依「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簡章」規定辦理(如附件三)。</u>			111/2/18(五)前將得獎證明影本繳至註冊組；通過檢定而尚未取得乙(丙)級證照證明者，亦須列印網路成績或學術科成績通知單送交註冊組備查。
八	<u>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參與：</u> <u>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參與計分標準係依「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簡章」規定辦理(如附件四)。</u>			1.由校內學務處或相關單位開立在學社團或志工服務證明，並於111/2/18(五)前文件影本繳至註冊組。 2.有參與校外社會服務者，亦請提供證明送交註冊組。

附件三

111 學年度第7 比序「競賽、證照及語言能力檢定」採計項目及計分標準

一、競賽及證照採計項目及計分標準表

競賽、證照名稱	主辦單位	競賽優勝名次或證照等級	計分標準
國際技能競賽	國際技能競賽組織	第 1~3 名	40 分
國際展能節職業技能競賽 國際科技展覽	國際奧林匹克殘障聯合會 (由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推薦參加)	優勝	35 分
國際技能競賽 國際展能節職業技能競賽	勞動部(國際技能競賽中華民國委員會) 勞動部(原行政院勞工委員會)	正(備)取國手	35 分
全國技能競賽 全國身心障礙者技能競賽	勞動部(國際技能競賽中華民國委員會) 勞動部(原行政院勞工委員會)	第 1 名(金牌)	35 分
		第 2 名(銀牌)	30 分
		第 3 名(銅牌)	25 分
		第 4、5 名	23 分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技藝競賽	教育部	第 1~3 名	25 分
		第 4~8 名	20 分
		第 9~13 名	15 分
		第 14~23 名	10 分
		第 24~50 名	5 分
全國中小學科學展覽會臺 灣國際科學展覽會	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	第 1 名	20 分
		第 2、3 名	15 分
		佳作	10 分
中央各級機關及直轄市政府主辦之各項技藝技能競賽，包括： ● 全國技能競賽分區(北、中、南)初賽 ● 全國高職學生團隊技術創造力培訓與競賽活動 ● 全國高中職智慧鐵人創意競賽暨國際邀請賽決賽 ● 人工智慧晶片電腦鼠暨機器人國內暨國際邀請賽 ● 全國學生美術比賽 ● 教育部全國各級學校圍棋運動錦標賽 ● 全國高職學生專題暨創意製作競賽決賽(含專題組及創意組) ● 全國學生舞蹈比賽個人賽決賽 ● 全國學生音樂比賽個人賽決賽	中央各級機關或直轄市政府	第 1~3 名	15 分
		其餘得獎者	10 分
領有技術士證者	勞動部(原行政院勞工委員會)	甲級技術士證	25 分
		乙級技術士證	15 分
		丙級技術士證	5 分

註 1：相同職類之競賽或證照採最優名次或最高等級計分，不同職類之競賽或證照，則可累計計分；未在本表所列之競賽及證照，則不予計分。

註 2：中央各級機關及直轄市政府主辦之各項技藝技能競賽，發證時之主辦單位和落款單位須為中央各級機關或直轄市政府，且落款人須為機關首長，否則不列入本表採計項目(參賽證明不予採計)。

註 3：若尚未拿到技術士證照，但有成績單或於技能檢定術科辦理單位相關網站可查詢到成績，請檢附成績單影本或複印成績查詢頁面，並請於「網路報名系統」之第 7 比序項目資料將發證日期登錄為 111 年 1 月 1 日。

註 4：被推薦考生取得本表採計之競賽或證照項目之日期，須為被推薦考生入學高職學校之後至報名截止日 111 年 3 月 23 日(星期三)前，方予採計。惟所有證明文件影本須連同考生報名表件一併於 111 年 3 月 24 日(星期四)前，以快遞或限時掛號寄出(郵戳為憑)至本委員會進行審查。

註 5：全國學生舞蹈比賽與全國學生音樂比賽僅採計個人組得獎者，團體組皆不予採計。

二、語文能力檢定之採計項目及計分標準表

(一) 語文能力採計項目及計分標準表

語文能力檢定名稱	主辦單位	語文能力檢定等級	計分標準
國內各項英語及外語能力檢定 (詳見對照表)	各語文能力檢定主辦單位 (詳見對照表)	C2(精通級) Mastery	25 分
		C1(流利級) Effective Operational Proficiency	25 分 或 複試 25 分 初試 20 分
		B2(高階級) Vantage	15 分 或 複試 15 分 初試 13 分
		B1(進階級) Threshold	10 分 或 複試 10 分 初試 8 分
		A2(基礎級) Waystage	5 分 或 複試 5 分 初試 3 分
JLPT 日本語能力試驗	財團法人語言訓練測驗中心	一級或 N1	25 分
		二級或 N2	15 分
		N3/2010 年新增	10 分
		三級或 N4	5 分
		四級或 N5	3 分

(二) 目前國內各項語文能力檢定對照表 (分別對照 CEF 語言能力參考指標)

參考行政院民國 95 年 4 月 4 日院授人力字第

0950061619 號

全民英檢 (GEPT) 初試：聽、讀 複試：說、寫	本欄參照 CEF 指標所訂有初之複試分準	CEF 語言能力參考指標	本欄參照 CEF 指標所訂初試計分準	託福 (TOEFL) 聽力、閱讀 口說、寫作 網路型態	IELTS 聽力 閱讀 寫作 口試	劍橋大學 英語能力 認證分級測驗 (Cambridge Main Suite) 聽、說、讀、寫	外語能力測驗 (FLPT)		多益測驗 (TOEIC) 聽力、閱讀 (另有獨立之口說及寫作測驗)	劍橋大學國際商務英語能力測驗 (BULATS) 聽力、閱讀 與單獨立之口說及寫作測驗	大學校院英語能力測驗 (CSEPT) (無說、寫測驗)	
							三項筆試總分	口說級分			第一級 聽力、綜合	第二級 聽力/用法/閱讀
優級	25 分	C2(精通級) Mastery	25 分	---	7.5 以上	Certificate of Proficiency in English (CPE)	---	---	---	ALTE Level 5 90-100 分	---	---
高級複試	25 分	C1(流利級) Effective Operational Proficiency	25 分	110-120	7 以上	Certificate in Advanced English (CAE)	240-330	S-3 以上	945 以上	ALTE Level 4 75-89 分	---	---
高級初試	20 分											
中高級複試	15 分	B2(高階級) Vantage	15 分	87-109	6 以上	First Certificate in English (FCE)	195-239	S-2+	785 以上	ALTE Level 3 60-74 分	---	240-360
中高級初試	13 分											
中級複試	10 分	B1(進階級) Threshold	10 分	57-86	4.5 以上	Preliminary English Test (PET)	150-194	S-2	550 以上	ALTE Level 2 40-59 分	170-240	180-239
中級初試	8 分											
初級複試	5 分	A2(基礎級) Waystage	5 分	24-56	3 以上	Key English Test (KET)	105-149	S-1+	225 以上	ALTE Level 1 20-39 分	130-169	120-179
初級初試	3 分											

註：相同語文者，其檢定採最高等級計分，不同語文者，則可累計計分；未在本表所列相關語文檢定者，不予計分。另被推薦考生取得語文能力檢定項目證明之日期，須為被推薦考生入學高職學校之後至報名截止日 111 年 3 月 23 日（星期三）前。惟所有證明文件影本須連同考生報名表件由各高職學校一併於 111 年 3 月 24 日（星期四）前，以快遞或限時掛號寄出（以郵戳為憑）至本委員會進行審查。

(參考)111 學年度第 8 比序「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參與」採計項目及計分標準

採計項目	採計期間（註 1）	計分標準	說明
學校幹部	累計滿 3 學期（含）以上者	50 分	1. 學校幹部包括班級幹部（註 2、3）、全校幹部（註 4）及社團幹部（註 5）（註 6）。 2. 幹部應透過公平、公正、公開及民主程序產生，不應由學生輪流擔任或逕由教師指派。 3. 學校幹部依學校發給之證明計分。
	累計滿 2 學期者 未滿 3 學期者	40 分	
	累計滿 1 學期者 未滿 2 學期者	25 分	
	累計不滿 1 學期者	10 分	
志工或社會服務	累計 101 小時以上者	50 分	1. 志工或社會服務包括校內志工（或服務學習）（註 7）及校外志工或社會服務。（註 8） 2. 校內志工依學校所開具之時數證明採計，校外志工應持有內政部統一製發之志工服務紀錄冊，或由社會服務機構等單位開具證明文件，經學校認可後，方能列入採計。 3. 若有支領酬勞事實者，均不予採計。
	累計 51 至 100 小時者	40 分	
	累計 21 至 50 小時者	25 分	
	累計 1 至 20 小時者	10 分	
社團參與	累計滿 3 學期（含）以上者	50 分	1. 若同一學期擔任社團幹部，學校幹部及社團參與者，僅採計其中一項（註 9）。 2. 社團係指學生參與由學校於課程內或課後（含假日及寒暑假）實施團體性、系統性之活動課程或校隊，由合格教師或具備專長者擔任指導，且需定期訓練或研習之學習團體。（註 10、11）。 3. 社團參與依學校開具之證明計分。
	累計滿 2 學期者 未滿 3 學期者	40 分	
	累計滿 1 學期者 未滿 2 學期者	25 分	
	累計不滿 1 學期者	10 分	

註 1：第 8 比序所有項目之採計期間均為高一上學期至畢業前一學期之 5 學期（一般學制）或 7 學期（4 年制夜間部），所有相關證明文件影本須連同考生報名表件資料於 111 年 3 月 24 日前，以快遞或限時掛號寄出（以郵戳為憑）至本委員會進行審查。

註 2：班級幹部名稱包括：班長、副班長、風紀股長、學藝（學術）股長、衛生股長、環保股長、總務（服務、事務、設備、圖資或資訊）股長、康樂（體育）股長、輔導股長、保健股長及其他經學校認可為股長名稱之班級幹部，發證時間請登錄證明文件開立（列印）時間。

註 3：副班級幹部除副班長可採計外，其他副班級幹部一律不採計。另班級幹部不包含小老師。

註 4：全校幹部包括：學生（自治）會會長（主席）、班聯會會長（主席）及擔任校內依法設立各委員會之學生代表（班代表）。

註 5：社團幹部僅採計學校內社團之社長。

註 6：若同 1 學期同時擔任 2 種以上之學校幹部，仍以 1 學期採計。

註 7：校內志工（或服務學習）類別包括：交通服務類（維護同學上下學通勤安全、糾察等）、環保

類(全校性資源回收、垃圾分類、環保糾察、校園環境整潔、登革熱防治工作等)、學術藝文類(圖書分類、美工布置及導覽、實驗室器材管理志工等)、體育服務類(體育器材場地之維護及保管等)、健康服務類(協助健康檢查及衛生保健宣導工作等)及其他經學校核可之全校性志工。

註 8:依「志工服務法」規定,志工或社會服務須完成相關服務訓練後所從事之志工服務,並須檢附服務日期或服務時數之證明文件方得採計。另志工教育訓練相關課程、校園參訪、觀摩活動等均不予採計。

註 9:同一學期參加社團並擔任社團幹部,僅就學校幹部或社團參與採計其中一項,不可同時採計,考生須自行選擇最有利之採計項目(例:一年級下學期參加排球社並擔任排球社社長,該學期僅就排球社社長採計為學校幹部或社團參與)。

註 10:社團類型:包括學藝性社團(如語文類、科學類等)、才藝性社團(如音樂類、表演藝術類、視覺藝術類等)、體育性社團(如球類、田徑類等)及其他經學校核可設立之全校性社團,發證時間請登錄證明文件開立(列印)時間。

註 11:若同 1 學期同時參加 2 種以上之社團,仍以 1 學期採計。

案由二:本校 110 學年度國際教育議題融入課程方案徵稿計畫,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教務處教學組

說明:本校 110 學年度高職優質化輔助方案計畫「110-A2-7 國際教育宏觀視野」辦理。

決議:照案通過

國立白河高級商工職業學校國際教育議題融入課程方案徵稿計畫

110.12.8 行政會報討論

一、依據:本校 110 學年度高職優質化輔助方案計畫「110-A2-7 國際教育宏觀視野」辦理。

二、目的:

(一)深化教師對國際教育之認識,增進教學設計知能。

(二)增進教師對於新課綱議題融入之實作與交流。

(三)提升教師之教學專業素養,鼓勵製作教材,增進教學成效。

三、徵稿類型(就以下項目擇一或同時投稿):

(一)教案:設計至少 2 節國際教育議題融入課程之教學活動,格式如(附件一)。

(電子檔逕寄教學組信箱 a004@ps.phvs.tn.edu.tw)

(二)教材:設計至少 2 節國際教育議題融入課程之教材,格式不限,若改編自他人資料須註明出處。

1. 平面教材:講義、作業單...等。

2. 數位教材:教學投影片(PPT)、影片、教學軟體...等。

四、徵稿說明:

(一)國際教育議題融入可參照課綱附錄二學習主題及實質內涵,就「國家認同」、

「國家素養」、「全球競合力」、「全球責任感」等面向切入(附件二)。

(參考網站：

https://www.tajh.tp.edu.tw/ischool/publish_page/81/?cid=1166)

(二)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簡稱SDGs)跨領域主題課程。針對聯合國永續發展議題17項目標設計主題式課程，進行探究與發展課程(附件三)。

(參考網站：<https://futurecity.cw.com.tw/article/1867>)

五、徵稿審查向度：

- (一)整體性：結構完整、符合國際教育理念與目標。
- (二)創意性：活潑生動富創意，能激發學生思考及學習動力。
- (三)可行性：掌握主題，符應需求與教學對象。
- (四)效益性：文本、教材可作為本校同仁參考使用。

六、獎勵辦法：

- (一)本次徵稿活動為鼓勵本校教師對於國際教育議題融入課程進行初探，凡作品具備前點徵稿審查向度者，全數錄取。
- (二)凡錄取者，依計畫稿費支應，每千字870元及教師嘉獎1次。

七、參加人員：本校教師同仁及教官。

八、主辦單位：教務處教學組。

九、活動時程：

- (一) 截稿日期：即日起至110年12月24日(星期四)止，直接將徵稿資料寄至教學組信箱a004@ps.phvs.tn.edu.tw。
- (二) 徵稿作品：彙整後公告於學校網頁。
- (三) 敘獎：依本計畫第六點獎勵辦法進行敘獎。

十、本計畫陳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教案格式

110學年度國際教育議題融入課程方案徵稿				
主題名稱				
設計者				
設計理念		年級		
		人數		
		節數		
學生先備知能分析				
教學目標				
教學評量				
教學資源				
對應指標				
指標對應	教學活動	時間	教學資源	教學評量
	第一節 壹、準備活動 貳、發展活動 參、綜合活動 第二節 壹、準備活動 貳、發展活動 參、綜合活動			

(附件二)國際教育議題融入

一、基本理念

本能力指標係依據教育部中小學國際教育白皮書揭示國際教育四大目標「國家認同」、「國際素養」、「全球競合力」及「全球責任感」來建構，旨在提供學校發展學校本位課程和作為國際素材融入課程與教學之參考。能力指標由易而難分為基礎、中階及高階能力，三階層能力並非對應國小、國中、高中及高職教育階段，而是配合各校國際交流、教師專業成長及學校國際化之實際情形，選擇適切階層之能力指標，以整合學校資源，發展整體的課程目標與課程規劃。

二、課程目標

國際教育之四大目標「國家認同」、「國際素養」、「全球競合力」及「全球責任感」可分成認知、情意、行動三大能力面向的課程目標。在認知面，培養學生認識全球重要議題、瞭解本國與國際文化的異同性、理解全球競合的現象與運作模式、瞭解永續發展的理念與實務，以及建構國際知能與全球意識；在情意面，培養學生欣賞與尊重不同的文化、建立具本土意識的國際視野，以及促進國際文化的融合與交流；在行動面，強調培養學生批判、反省與參與全球行動的實踐力。整合三大能力面向，國際教育係發展出以下五項課程目標：

- (一)培養學生具備國際視野的本土文化認同與愛國情操，實踐個人對國家的責任。
- (二)培養學生尊重與欣賞不同文化以及跨文化溝通與反思能力。
- (三)培養學生在國際競爭與交流所需的外語能力及專業知能。
- (四)培養學生認識全球重要議題，並在全球競合中發揮個人所長。
- (五)引導學生具備全球意識、全球智能、全球公民責任感及全球行動力。

議題學習主題	議題實質內涵		
	國小	國中	高中
國家認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瞭解我國與世界其他國家的文化特質。 ● 表現具國際視野的本土文化認同。向外國人介紹我國文化特色的能力。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理解國家發展和全球之關連性。 ● 具備國際視野的國家意識。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從歷史脈絡中理解我國在國際社會的角色與處境。 ● 正視自己對國家的責任。
國際素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認識全球重要議題。 ● 體認國際文化的多樣性。 ● 具備學習不同文化的意願與能力。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瞭解我國與全球議題之關連性。 ● 尊重與欣賞世界不同文化的價值。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具備探究全球議題之關連性的能力。 ● 具備跨文化反思的能力。 ● 具備跨文化的溝通能力。
全球競合力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認識全球競爭與合作的現象。 ● 探究全球競爭與合作關係的能力並體認其重要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檢視個人在全球競爭與合作中可以扮演的角色。 ● 具備參與國際交流活動的能力。 ● 察覺偏見與歧視對全球競合之影響。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分析我國在全球競爭與合作關係中的地位。 ● 具備解讀全球勞動市場的能力。
全球責任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認識世界基本人權與道德責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瞭解全球永續發展之理念並落實於日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辨識維護世界和平與國際正義的方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瞭解並體會國際弱勢者的現象與處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生活中。尊重與維護不同文化群體的人權與尊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體認全球生命共同體相互依存的重要性。 ● 發展解決全球議題方案與評價行動的能力。
--	---	--	---

(附件三)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

- 目標 1. 消除各地一切形式的貧窮。
- 目標 2. 消除飢餓，達成糧食安全，改善營養及促進永續農業。
- 目標 3. 確保健康及促進各年齡層的福祉。
- 目標 4. 確保有教無類、公平以及高品質的教育，及提倡終身學習。
- 目標 5. 實現性別平等，並賦予婦女權力。
- 目標 6. 確保所有人都能享有水及衛生及其永續管理。
- 目標 7. 確保所有的人都可取得負擔得起、可靠的、永續的，及現代的能源。
- 目標 8. 促進包容且永續的經濟成長，達到全面且有生產力的就業，讓每一個人都有一份好工作。
- 目標 9. 建立具有韌性的基礎建設，促進包容且永續的工業，並加速創新。
- 目標 10. 減少國內及國家間不平等。
- 目標 11. 促使城市與人類居住具包容、安全、韌性及永續性。
- 目標 12. 確保永續消費及生產模式。
- 目標 13. 採取緊急措施以因應氣候變遷及其影響。
- 目標 14. 保育及永續利用海洋與海洋資源，以確保永續發展。
- 目標 15. 保護、維護及促進領地生態系統的永續使用，永續的管理森林，對抗沙漠化，終止及逆轉土地劣化，並遏止生物多樣性的喪失。
- 目標 16. 促進和平且包容的社會，以落實永續發展；提供司法管道給所有人；在所有階層建立有效的、負責的且包容的制度。
- 目標 17. 強化永續發展執行方法及活化永續發展全球夥伴關係。

玖、臨時動議:(無)

拾、主席結論:

- 一、各處室的相關教學章則，請修正符合性平之教育實施要點及計畫。
- 二、校外教學宜配合教學計畫實施，並考慮學生真正需求。
- 三、110 年度請購系統於 12/15 下班後關閉請購功能，12/16 至 12/27 結案。
- 四、優質化各科成果期中發表，可檢附圖表統計，並提供 4-6 張之生動照片作為佐證。
- 五、訓育組辦理之三年級校外教學活動進行意願調查，請重新調查並請學生簽名。

- 六、台南市教育處黃老師表示，廠商有意願捐助 AR 設備，請相關科室洽本市教育處。
- 七、國教署辦理高中職微電影徵選活動，建請拍攝特教班學生日常生活點滴剪輯成影片-片名「給孩子一雙翅膀」。
- 八、同仁參加國際教育議題融入課程方案徵稿時，請注意學識倫理，如有引用他人著作一定要註明出處，以免引起智慧財產權爭議。

拾壹、散 會:12月8日下午4時

國立白河商工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行政會報 校長業務指示



國立白河商工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行政會報 校長業務指示



